

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在公司 12 楼会议室，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梨女士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，监事匡常花女士、刘家龙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与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，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以及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的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，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

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8 月 30 日